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2-020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已经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全体董事均已收到前述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建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总经理提交的《总经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内容：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3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2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1）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2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余姚市银环流量仪表有限公司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公司拟向关联方余姚市银环流量仪表有限公司销

售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意见。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内容：（1）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薪酬金额于《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2）同意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标准。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为满足公司运营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宁波柯力

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4）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十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事务。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类型包括保本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具体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产品、

逆回购、信托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委托贷款、私募净值产品、定期存款等。

本决议有效期为本议案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以下较早日期为止的期间：（1）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十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 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为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7）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限售事宜；

（8）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等程序性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办理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提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2-027）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 备查文件

1、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